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3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5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9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2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3
议案六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24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议案八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 案	25
议案九 关于公司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7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望全体股东及其他有关人员严格遵守：

一、各股东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二、本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和服务等各项事宜。

三、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自觉遵守会场秩序，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除依法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董事、董事会秘书、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参会的其他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或震动状态。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正常秩序。

四、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或其授权代表）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在会议召开前向公司登记，阐明发言主题，由公司统一安排。股东（或其授权代表）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进行。

五、股东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发言不宜超过两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宜超过五分钟，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六、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公司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在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时不进行发言。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七、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清点工作，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一名见证律师四人参加。

八、表决票清点后，由清点人代表当场宣布表决结果，主持人如果对表决结果有异议，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点票。表决结果于会议结束后及时以公告形式发布。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13 点 30 分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签到时间：2022 年 5 月 18 日 13:00-13:30

现场会议地点：辽宁省营口市西市区新港大街 95 号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三楼大会议室

大会主持人：董事长李义升

大会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宣读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人数、持有和代表的股份数；

2、董事会秘书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推选现场会议的计票人和监票人。

二、宣读会议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公司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质询

四、审议与表决

- 1、 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 2、 计票、监票统计表决结果（清点、统计现场表决票数并上传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暂时休会；从该公司信息服务平台下载现场与网络投票合并结果后复会）。

五、宣布表决结果

由监票人代表宣读表决结果。

六、通过大会决议

- 1、 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 2、 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3、 出席会议董事签署决议文件，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内部要求的规定，认真履行相应职责。在全体股东的支持下，公司董事会率领经营班子及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年度工作计划，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现将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 公司经营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高端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相关服务，凭借自身在真空镀膜、自动化集成、图像识别与视觉检测、工业软件、数据管理等方面掌握的核心技术，面向光伏高效电池及高效组件制造、智慧港口等领域提供行业智能制造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专注于光伏智能装备领域，明确了“高效电池设备与高效组件设备协同发展，HJT 技术与 TOPCon 技术双轮驱动”的经营战略。公司是国内较早介入太阳能光伏装备制造行业的企业之一，前期专注于太阳能光伏组件制造装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目前已成为向太阳能光伏组件生产商提供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设备及整体解决方案的少数厂家之一。同时随着下游光伏组件产品技术的更新，公司通过不断研发升级产品，在光伏组件领域始终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为全球光伏组件设备龙头。同时，公司利用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利用自动化及设备生产技术积累，积极向电池制造装备领域延伸布局，开发了高效 HJT 用 PECVD、TOPCON 用 PECVD、电池自动化上下料设备、电注入抗光衰设备、光伏电池 PL 测试仪、丝网印刷机等光伏电池制造装备。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目前主导产品为太阳能光伏组件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装备和太阳能光伏电池制造装备，报告期内客户大多为国内外光伏行业内知名企业。公司在太阳能光伏装备领域占据较好的市场地位，具有较强竞争力。未来公司将继续立足于光伏装备业务，以行业快速发展和技术升级为契机，加快布局及构建公司光伏产业智能制造装备的生态链，形成光伏电池和光伏组件智能制造装备的高效联动，以技术创新为核心、以降本增效为目标、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人才培养为保障，提升公司自主研发、产品品质、市场开发及人力资源管理能力。

同时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及其他在建工程的推进及建设，在进一步巩固光伏组件自动化生产线领域的领先地位的同时，进一步开拓 HJT PECVD 和 TOPCON PECVD 等光伏电池核心生产设备的市场空间，成为光伏行业内具有较强影响力和核心技术优势的智能装备公司。

2021 年，受益于下游光伏行业的高度景气及国家对智能装备行业的支持，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51.76%，受行业竞争因素及原材料、海运费及境外安装调试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报告期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下降 4.8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6,081.10 万元，同比上年下降了 26.34%。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295,515.57 万元，同比上升 36.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139,951.75 万元，同比上升 40.92%。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 2021 年度经营计划，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坚持做强做实智能装备主业，加大对产品的研发投入力度，做好运营管理、制度建设、人才培养、营销招投标、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等各项工作，继续对未达到经营预期的有关子公司及时予以关停，削减成本费用。得益于国家对先进制造产业和光伏新能源行业的大力支持，公司认为新能源智能装备行业在未来 3-5 年还会高速发展。

公司报告期内持续投入研发，在技术研发方面紧跟市场趋势并延伸产业布局。公司拥有一支具有多年在自动化设备行业从业的研发团队，并在苏州、营口、北京、沈阳和秦皇岛等地建立了研发中心或技术中心，公司现有博士 3 名、硕士 41 名，研发技术人员 339 名。报告期公司申报专利 10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73 项，外观专利 1 项。报告期获得专利授权 51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42 项。目前累计申报专利 567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354 项，外观专利 3 项。累计获得专利授权 409 项，其中发明专利 95 项，实用新型专利 311 项，外观专利 3 项。公司累计获得软件

著作权 32 项。外部合作创新方面，公司通过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大连理工大学、东北大学等高等院校和研究所的广泛合作，进行相关新技术的理论研究与仿真分析以及核心技术的基础研究和新产品的技术开发，同时公司积极利用美国、德国、瑞士的工程技术人才进行产品和技术合作开发，能确保公司生产工艺处于较高水平，保证产品质量。经过多年的积累，以创新为核心，以市场为导向，公司的产品研发形成了从基础理论研究，到产品新技术研发，再到产品设计开发的阶梯式研发模式，有效地保证新产品不同阶段的设计质量，提高了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和产品研发速度。

二、2021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首席执行官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

体并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关于二次修订〈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二次修订〈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辽宁金辰自动化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21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7、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苏州巨能图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存续分立的议案》。

8、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

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本年度，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专业性的意见及建议，认真审议相关事项，积极履行各自职责。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1 年度，董事会下设的证券及法律事务部能够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了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了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五）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的三名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按

时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2021 年度，独立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以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未提出过异议。

三、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工作展望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一如既往地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履职，不断规范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建立起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

具体经营计划：

(1) 产品开发计划

①高速高稳定性光伏组件智能化产线与数字化车间

公司依靠现有光伏组件自动化生产装备的技术、客户和品牌优势，积极拓展高速叠瓦机、印刷机、端焊机、激光划片机、引线焊接设备、MWT 背接触式电池组件生产线、薄膜电池组件生产线、小组件生产线、电加热高效层压机等产品，生产线效率进一步提升，进一步降低下游客户的组件制造成本。

②创新持续发力电池片核心工艺装备及自动化生产装备

公司引进专业的技术和团队，依托客户和品牌优势，继续拓展 TOPCON 电池管式 PECVD 设备、HJT 高效电池 PECVD 双面微晶设备、等电池片生产核心装备，拓展与行业领军企业的深度合作。

(2) 自主研发能力建设计划

2022 年公司将进一步增强公司自主研发能力，落实以市场为导向的研发战略，优化技术开发和产品开发两级开发体系。2022 年强力打造苏州总部研发中心的研发能力，完善公司研发内控流程，将创新作为员工特别是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的重要指标。建立灵活、高效、规范的技术开发项目运作流程，加强项目目标、计划和过程管理，确保项目完成率和交付质量；研究和推广工程技术人员的职业发展规划及高效激励机制，适时推出激励计划；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和登记工作，建立完整、严格的知识产权规范流程和保护体系。

为公司的研发项目提供支持，加快新技术的实际应用和产业化速度，同时在公司中培养和增加一定的技术研发力量，及时响应客户个性化需求。

继续提高研发费用投入水平，以用于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和新设备的研究开发和引进。完善研究开发和技术创新的激励机制；在薪酬待遇和晋升机会方面倾向于创新型人才。

（3）市场开拓计划

客户的认可是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计划顺利实施的保证，公司市场开拓计划在公司各项计划中占有重要地位。为了保证公司各项发展目标的顺利实施，公司制订业务和市场开拓计划，具体如下：

①提升电池片技术影响力。公司通过常规营销与展会营销、产品推介会议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提升行业影响力。在巩固现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参与新客户采购招标，充分展示公司电池片的技术水平与综合实力。

②扩大销售网络。为加快自动化生产线成套装备以及自动化生产单元的推广，公司在客户集中区域和市场开拓重点区域设立办事处，积极扩大现有生产线产品销售网络，加强售前咨询、辅导、培训以及售后服务工作，充实光伏电池与组件设备和智慧港口营销团队，完善营销激励方案。

③拓展国外市场。公司通过客户拜访、参加招投标等方式继续开拓国内市场同时，也积极开拓美国、印度、土耳其、东南亚等国外光伏自动化成套装备市场，拓宽公司产品销售渠道，在印度设立办事处或子公司，组建技术服务团队，扩大公司的国际影响力。

（4）降低成本计划

①降低采购成本。先期充分进行采购市场的调查和资讯收集，了解市场的状况和价格的走势，充分掌握市场信息。对于大宗物料采购，以竞争招标的方式来选择供应商，通过供应商的相互比价，最终得到底线的价格。此外，对同一种材料，选择多家供应商，通过对不同供应商的选择和比较，从而使公司在谈判中处于有利的地位。也可以直接向制造商订购，减少中间环节来降低采购成本。同时选择信誉佳的供应商并与其签订长期合同以便得到更多的优惠。

②降低生产成本。公司生产部门配合技术、采购、仓储、制造部门做好消耗库存工作，加速存货流转，将存货占用资金量作为运营监控的重要参数；配合制造、装配部开发工装辅具，提高工作效率。

（5）人才开发与培养计划

公司创造良好的技术研发氛围，不断提升技术人员素质掌握行业中电工艺和技术。公司加强产学研合作目前已经与中科院宁波材料所、中科院大连化物所、大连理工大学、中科院大连化物所东北大学共同建立了产学研基地。公司计划实施包括评价发现机制等在内的各种人才激励保障机制和绩效考核制度。用“一流人才一流待遇、一流贡献一流报酬、一流能力一流岗位”政策吸引人才、留住人才。

（6）品牌发展规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的品牌建设进行科学、系统的梳理与再定位，完善品牌发展规划，丰富品牌内涵，构建品牌管理体系。同时加大品牌宣传推广力度，用知名的品牌形象提升公司经营层次与竞争优势，使金辰品牌充分体现公司的技术创新特色、产品品质优势和国际化经营格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成员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内部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 2021 年，监事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管理层等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了监督，不定期的检查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现将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监事会会议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十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变更实施方式的议案》、《关于二次修订〈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二次修订〈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3、2021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4、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5、2021 年 5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2021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7、202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8、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9、2021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 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度，为规范公司的运作，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并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

1、会议情况监督

2021 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听取了公司各

项重要提案，参与了公司各项重大决策的讨论，起到了必要的审核职能以及法定监督作用，同时履行了监事会的知情监督检查职能。

2、经营活动监督

2021 年度，监事会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实施监督。对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以及生产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关联交易、财务预决算方案等方面，监事会适时审议有关报告，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具体情况，并对此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规范运作，防止了违规事项的发生。

3、财务活动监督

2021 年度，监事会积极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制度；要求公司财务部门定期提供报告和相关财务资料，及时掌握公司财务活动现状；实施财务监查，不定期对公司财务活动状况进行监查，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本公司特点提出部分意见，促进公司财务管理水平的提高。

4、管理人员监督

对于公司董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行为，监事会履行了日常监督职能，督促公司管理层人员依法办事，不断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依法进行。

三、监事会发表的监督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1 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认为：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职务时均能勤勉尽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维护公司利益，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公司财务活动情况

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

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和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公正的。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定价合理，没有损害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各种方式，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加强监督，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

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再次，监事会将通过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检查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控制度、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方式，不断加强对企业的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 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容诚审字[2022]110Z0058 号《审计报告》。

一、2021 年度财务决算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公司 2021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报告如下：

公司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获得了较快增长。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0,975.27 万元，同比增长 51.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1.10 万元，同比减少了 26.3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26.20 万元，同比减少了 43.16%。报告期实现每股收益 0.55 元，同比减少 29.4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 0.39 元，同比减少 45.83%。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276.34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39,951.75 万元，资产总额 295,515.5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增长，规模继续扩大，主要得益于随着“碳达峰”和“碳中和”国家能源战略的逐步落实，光伏新能源的需求高速增长，下游光伏产业持续景气，行业新增产能投资推动相关设备的需求持续增加。

（一）2021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78	-29.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78	-29.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72	-45.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5.10	8.60	减少 3.5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3	7.93	减少 4.30 个百分点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0.71	-0.67	5.97

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03	9.39	28.18

（二）2021 年度经营成果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609,752,690.26	1,060,752,735.27	5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811,035.35	82,559,578.11	-2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262,040.54	76,115,861.91	-43.16

（三）2021 年末资产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资产总计	2,955,155,741.90	100.00	2,157,814,429.80	100.00	36.95
货币资金	426,448,862.78	14.43	242,386,913.79	11.23	75.94
应收款项	847,457,423.50	28.68	607,278,654.10	28.14	39.55
预付款项	54,226,295.72	1.83	49,496,498.95	2.29	9.56
其他应收款	13,051,211.49	0.44	25,905,802.34	1.20	-49.62
存货	937,233,442.27	31.72	800,957,980.86	37.12	17.01
固定资产	203,085,669.48	6.87	171,627,998.37	7.95	18.33

（四）2021 年末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短期借款	290,000,000.00	9.81	200,000,000.00	9.27	45.00
应付款项	369,713,425.74	12.51	351,759,641.82	16.30	5.10
预收账款	519,481,059.24	17.58	403,502,088.50	18.70	28.74
应交税费	44,322,490.11	1.5	11,199,753.00	0.52	295.75
其他应付款	21,411,983.00	0.72	2,055,062.00	0.10	941.91

(五) 2021 年度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629,044.74	679,586,867.18	67.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4,392,399.94	750,146,820.22	6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63,355.20	-70,559,953.04	17.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502,722.32	45,802,054.35	298.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482,344.47	156,573,479.33	13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979,622.15	-110,771,424.98	66.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352,698.64	203,000,000.00	233.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051,029.92	160,641,047.22	5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301,668.72	42,358,952.78	918.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117,362.16	-141,302,376.94	-214.73

二、2022 年度财务预算

2022 年公司的生产经营目标为：公司合同金额 27 亿，营业收入目标 20 亿元，归母净利润目标 15,000 万元。生产经营目标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政策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60,088,964.75 元。公司 2021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116,293,082 股，拟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8,606,893.12 元（含税），占 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60%。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文件（www.sse.com.cn）。

以上议案，请审议。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六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请公司独立董事就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文件（www.sse.com.cn）。

以上议案，请审议。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七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年报审计等工作，并对公司财务管理、内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规范，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和内控制度的健全。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审计机构的报酬等具体事宜。

该议案已于董事会审议前获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文件（www.sse.com.cn）。

以上议案，请审议。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八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金辰研发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已基本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降低公司的财务成本，公司拟将“金辰研发中心研发平台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7,134,573.34 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募集资金专户，其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因履行完毕而终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文件（www.sse.com.cn）。

以上议案，请审议。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九 关于公司调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更好地实现公司发展战略目标，有效调动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的积极性，进一步促进独立董事的勤勉尽责，参照公司所处地区及经营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 2022 年度拟将独立董事薪酬调整至每年人民币 10 万元（含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议案，请审议。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八日